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
承辦人：李俊逸

電話：(06)6357716#217

傳真：(06)6370452

電子信箱：fda83@tncghb.gov.tw

710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121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請配合回收驗章百隆皮鞋有限公司「"百隆"肢體裝具(未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3590號)」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醫療器材許可證之醫療器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7年7月17日新北衛食字第10713126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司持有「"百隆"肢體裝具(未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3590號)」之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7年7月6日衛授食字第1070022264號公告註銷，爰起動第三級回收。

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醫療器材回收驗章事宜。

訂

107.7.31		收文
☐ 存查	☒ 轉知	彙辦
DO 網 線		擬辦
2018 0808		簽名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台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台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陳 怡